



分期建设示意图

■ 一期建设  
□ 二期建设

16m规划道路边线

规划总平面图 1:1000

规划技术经济指标(一期)		
项目	内容	备注
总用地面积	56965 平方米	
实用地面积	56965 平方米	
建筑基底总面积	17828.56 平方米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8054.73 平方米	
不计容积率面积	0.0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21478.49 平方米	

图例

- 规划建筑
- 地下室
- 道路宽度
- 行政办公及生活配套用地
- 规划用地红线
- 主要出入口
- 建筑出入口
- 绿地
- 围墙
- 建筑控制线
- 禁止开口线
- 4F 规划建筑层数
- 18.53 室外地坪标高
- 19.320 (+0.00) 建筑基底标高
- H=15.45 建筑消防高度
- h=17.15 建筑规划高度

说明:

- 图中所标注尺寸均以米为单位, 标注尺寸均为外墙尺寸。
- 本图中的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 本规划建筑物的耐火等级不低于二级。
- 本项目厂房的生产火灾危险性分类为戊类, 主要用于建筑、家具用金属配件制造。
- 建筑消防高度为室外设计地坪至平屋面面板结构板面高度或坡屋顶檐口与屋脊的平均高度; 建筑规划高度平屋顶为室外地坪至女儿墙顶点高度或坡屋顶檐口与屋脊的平均高度。
- 本规划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2018年版) 及《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 项目根据《广东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技术规范 (DB4/T15-190-2020)》的要求配置移动通信基站配套设施。
- 消防车道与建筑之间不应设置妨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架空管线等。
- 消防车道的路面、救援操作场地、消防车通道和救援操作场地下面的管道和暗沟等, 应能承受重型消防车的压力。
- 未说明部分按照国家相关章程及有关规范等。